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意外伤害保险保险单 (电子保单)

--悦享人生之跳伞方案(1至1天)

保险单号: PEAA20215001Q000E00401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本保险所适用的保险条款, 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条款、免赔额、免赔率、比例赔付或者给付等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 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意外伤害保险, 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 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如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包含未成年人, 则: 被保险人不满10周岁的, 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 被保险人已满10周岁但未满18周岁的, 死亡保险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但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及重大自然灾害意外死亡保险金额不计算在上述规定限额之中)。具体内容以中国保监会关于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额的有关规定的为准。

## 投保人信息

姓名/名称:	保游网	证件类型:	其他	证件号码:	123456789987654321
--------	-----	-------	----	-------	--------------------

## 被保险人信息

中文姓名:	王征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13018419820817106X
英文姓名/拼音:		性别:	女性	出生日期:	1982-08-17

## 职业类别:

## 受益人信息(若未指定, 依法律规定处理)

中文姓名:	法定受益人	证件类型:	--	证件号码:	--
英文姓名/拼音:	--	性别:	--	出生日期:	--

## 保障内容

保障项目	每人保险金额 (人民币: 元)	适用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条款
意外身故、残疾给付	800000.00	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意外医疗费用补偿(每次事故免赔额 100.00元 给付比例 100.00%)	100000.00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条款
约定或调整责任期间		附加约定或调整意外健康险责任期间保险条款
调整特定情形保险金额及给付标准		附加调整意外健康险特定情形保险金额及给付标准保险条款

保险期间: 自2021年04月07日零时起, 至2021年04月08日零时止

保险费合计: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元整 ¥25.00元

争议处理方式: 诉讼

## 特别约定:

1、本保单只承担年龄在1-65周岁被保险人的保险责任, 不承担65周岁以上人员的保险责任。2、兹经双方协商一致, 使用《附加约定或调整意外健康险责任期间保险条款》, 约定如下: 仅承担被保险人乘坐或者驾驶飞行器开始至乘坐或者驾驶飞行器结束止(以飞行起落时间为责任期限, 若晚于保险当次飞行起飞时间则不予理赔)的保险责任。3、兹经双方协商一致, 使用《附加调整意外健康险特定情形保险金额及给付标准保险条款》, 约定如下: 飞行员驾驶飞行器包括以下种类: 固定翼飞机、直升机、旋翼机、滑翔机、动力伞、动力滑翔机、三角翼、滑翔伞、动力三角翼、载人飞艇、热气球、跳伞, 具体以被保险人飞行驾驶执照上限定驾驶机种为准, 如驾驶与执照登记类型不符机种发生意外事故, 属除外责任。4、本产品承担的医疗费用按保险合同签发地政府颁布的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范围为标准。

出单机构: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江北支公司

销售机构: 全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尊敬的客户: 您可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010-95518客服热线、中国人保APP查询、验证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 请及时联系本公司。如果出险请及时拨打010-95518客服热线报案。

## 保险条款清单

意外伤害保险条款

附加约定或调整意外健康险责任期间保险条款

附加调整意外健康险特定情形保险金额及给付标准保险条款

附加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条款